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上 | 海 | 小 | 南 | 國

SHANGHAI XNG HOLDINGS LIMITED

Shanghai XNG Holdings Limited

上海小南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66)

- (1)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之變更；
- (2) 董事調任；
-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 及
- (4)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1)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之變更

上海小南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盧俊文先生（「**盧先生**」）由於有其他業務需處理，已辭任(i)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ii)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之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iii) 上市規則第19.05(2)條及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項下獲授權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之代理人（「**法律程序代理人**」），上述辭任均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該等辭任**」）。盧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且彼並不知悉任何與該等辭任有關而須提請聯交所或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

董事會欣然宣佈，委任梁浩鳴先生（「**梁先生**」）為(i) 公司秘書；(ii) 授權代表；及(iii) 法律程序代理人，上述職務均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生效（「**該等委任**」），以接替盧先生。

梁先生，44歲，現為國銳生活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08）、未來數據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229）及邁博藥業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先生自二零一九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擔任簡樸新生活集團有限公司（前稱利駿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GEM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8360）之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梁先生自二零一七年六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以及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分別擔任未來發展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國兒童護理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59）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

梁先生於二零零四年在香港中文大學取得計量金融學理學士學位。彼自二零零八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擁有超過10年於香港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的會計及審計經驗。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盧先生於任期內對本公司所作出的寶貴貢獻及服務致以誠摯謝意，並歡迎梁先生履新。

(2) 董事調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獨立非執行董事姚亞飛先生（「姚先生」）已調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調任」）。

姚先生，29歲，畢業於鄭州財經學院，主修旅遊管理與市場營銷，並輔修會計學。彼於食品供應鏈管理、生產營運及市場推廣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於投身食品供應鏈行業前，曾任職於高端酒店餐飲管理領域，負責生產管理及市場拓展。彼成功根據詳細的市場分析設計並執行推廣活動，顯著提升產品市場份額及品牌知名度。於生產管理方面，彼建立標準化操作程序及嚴格的質量控制體系，在確保產品穩定性的同時降低成本並提高效率。彼亦在跨部門協作中展現出卓越的溝通及解決問題能力，並獲得同事及業界同仁的認可。

就調任一事而言，姚先生與本公司已訂立新委任函（「**委任函**」），以替代其與本公司之現有委任函，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計為期三年。姚先生之任期將直至其調任後的本公司首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其後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至少每三年於該大會上重選連任。根據委任函，姚先生將有權收取董事酬金每年120,000港元，有關金額乃由董事會經參考其資歷、工作經驗、於本公司之職責及現行市場水平後，並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建議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姚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於緊接本公告日期前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姚先生確認，概無有關調任的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或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3)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動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調任後，自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起，姚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各自之成員。

(4)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三日有關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的公告。於調任後，(a)董事會由七名成員組成，即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b)審核委員會有一名成員；(c)薪酬委員會由兩名成員組成，即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且並無主席；及(d)提名委員會由兩名成員組成，即一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因此，本公司未能符合(i)上市規則第3.10(1)條所規定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最低人數要求；(ii)上市規則第3.10A條所規定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須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之要求；(iii)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之審核委員會成員最低人數要求；(iv)上市規則第3.25條所規定之薪酬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且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要求；及(v)上市規則第3.27A條所規定之提名委員會須由大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之要求。

董事會將盡最大努力物色合適人選以供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本公告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填補上述董事委員會之空缺，以確保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小南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顧桐山

香港，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顧桐山先生、何清華先生、邱繼英女士及崔晉僑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顧莉娜女士及姚亞飛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詩敏女士。